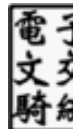


彰化縣文化局 函

地址：50074彰化市卦山路3號
承辦人：科員 陳淑惠
電話：7250057轉1855
傳真：04-7244982
電子信箱：prshchen@mail.bocach.gov.tw



受文者：彰化縣立埔鹽國民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5年3月23日
發文字號：彰文推字第1150003227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115年度彰化縣社區營造點徵選及輔導計畫1份
(376472400E_1150003227_ATTACH1.docx)

主旨：為辦理「115年度彰化縣社區營造點徵選及輔導計畫」，
請貴單位轉知轄內對於社造工作有熱忱之社區、團隊或個人踴躍提案並協助公告周知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「115年彰化縣政府推動社區營造及村落文化發展計畫—韌性社造 共榮半線」計畫計畫辦理。
- 二、旨案申請日期自即日起至5月4日(星期一)止，相關申請計畫應於115年11月30日前執行完畢。
- 三、計畫申請方式由各申請單位或個人逕送計畫至本局參與徵選，115年5月4日截止收件(郵戳為憑)，逾期不予審查；並請依據本徵選計畫補助內容格式撰寫計畫，同一單位或個人以申請1案為限，計畫書格式請至彰化縣社區總體營造網(<http://community.bocach.gov.tw/>)下載。
- 四、請各公所協助轉知轄區內輔導之社區營造相關單位，及請各級學校轉知教師或以學校名義參與。



五、副本抄送彰化縣政府教育處及社會處，請惠予協助轉知社區大學及社造資源挹注之社區，以達到促進文化扎根共好、擴大民間參與之目標。

正本：本縣各鄉鎮市公所、本縣各國民小學、本縣各國民中學、國立彰化師範大學、大葉大學、建國科技大學

副本：彰化縣政府教育處(含附件)、彰化縣政府社會處(含附件)、本局藝文推廣科

